

國立高雄科技大學輔科(系、所、學位學程)應修科目表

(111學年度起申請者適用)

楠梓 校區 水圈 學院 海洋生物技術系 (所、科、學位學程)

日間部 ☐五專 ☐二技 ☒四技 ☐碩士班 ☐博士班

進修部 ☐二技 ☐四技 ☐碩士在職專班

科目名稱	學分數	說明
海洋生物學	3	專業必修
生物化學(一)	3	專業必修
生物化學實驗(一)	1	專業必修
生物化學(二)	3	專業必修
生物化學實驗(二)	1	專業必修
分子生物學(一)	3	專業必修
分子生物學(二)	3	專業必修
生物技術(一)	2	專業必修
生物技術(二)	2	專業必修
生物技術實驗(一)	1	專業必修
生物技術實驗(二)	1	專業必修
海洋生物技術	3	專業必修
應修學分數合計	20 學分	
備註：		
專業必修至少20學分(含)以上。		

※本修正案經 111-1 學年度第 1 次系(所、學位學程)會議通過後，送教務處備查。

承辦人：



系主任：



◎專科部及大學部各科(系)做為他科(系)之輔科(系)時，應就必修科目中指定專業(門)科目至少二十學分做為輔科(系)課程。

◎輔所(學位學程)之最低修讀科目及學分數由各所(學位學程)自訂。